

河北开放大学文件

冀开大校字〔2021〕23号

河北开放大学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毕业生和用人单位 满意度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电大，省校相关部门：

根据《关于开展国家开放大学 2021 届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的通知》（国开质量函〔2021〕3 号）精神，结合《河北广播电视大学系统建设实施意见》（冀电大校字〔2020〕9 号）的相关要求，通过外部评价对系统开放教育教学质量进行评估诊断，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决定开展 2021 届（春、秋）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具体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1. 按照教育部要求，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应作为学校的一项常态化工作，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明确责任部门、负责人和联系人，制定工作方案，保证按时、有序完成相关工作，要求各教学点满意度调查完成率 60%以上，此项工作完成率已列入国开办学评估、省校教学检查和评估评价工作的重要考核指标。

2. 工作期间，省校沿用“河北电大满意度调查”QQ 工作群（群号：689462502）进行协调服务。各市电大、省校开放学院也应以 QQ、微信等工作群的形式促进本系统或本学院相关工作开展。

3. 各单位在疫情防控期间，采用网络或信函形式推进调查工作，避免出现师生聚集的情况发生。

二、调查对象及范围

原则上对 2021 届（春、秋）本、专科全部毕业生及其工作单位开展满意度调查。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结果由毕业生协助取得。

三、调查内容

1. 毕业生调查包括：毕业生对学校人才培养、教学等方面的满意度评价。

2. 用人单位调查包括：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及其对毕业生知识水平、工作能力和综合素养等方面的满意度评价。

四、调查方式

调查采用网上问卷方式进行。调查问卷（2021 版）发布于

国开学习网学生个人学习空间，网址为：www.ouchn.cn。学生打开网址，点击页面右上方“学生登录”，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用户名为学号，初始密码为出生年月日 8 位数字）。进入个人空间后，点击页面上方导航栏“更多”，选择“评价&问卷”参与问卷调查。**问卷填报开放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时—2022 年 3 月 31 日 24 时。**

1. 问卷填写。各分校负责组织完成本系统内毕业生及其工作单位的满意度调查工作。**本次问卷内容较 2020 年有部分修改。**毕业生问卷由学生本人登录平台填写；用人单位调查由导学教师（班主任）指导学生任选以下一种方式进行：方式一，学生将用人单位问卷链接网址发送至工作单位，由单位或学生所在部门领导直接在网填写问卷，提交后打印问卷结果、加盖公章（单位、人事部门或学生所在部门均可），上传加盖公章后的问卷照片（附件）；方式二，学生在平台下载用人单位问卷并打印，交给工作单位或所在部门领导填写、加盖公章（要求同前），然后由学生在调查平台对应填入调查结果并上传加盖公章后的问卷照片（附件）。

2. 抽检审核反馈。本年度调查用人单位问卷**无需学习中心老师初审上报**。调查问卷回收期间，国开、省校相关负责人将随机登录平台抽查，凡信息不全、提交不规范的问卷均予退回并反馈相关市校及时更正。各市校要统筹下属学习中心收集**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纸质版，并建档留存 3 年备查。**

3. 学习网账号使用。调查过程中，各单位相关负责人使用学习网账号和密码登录管理。相关负责人使用管理员账号的，可直接登录管理；使用教师账号的，需联系本单位管理员设置管理员权限后登录管理；无学习网账号的，由单位管理员新建账号并赋权限后登录管理。

五、工作安排

请各市电大、省校开放学院于2021年4月30日前将满意度调查联系人表（见附件）的电子版发至邮箱ddjk@hebnetu.edu.cn，在问卷填报开放时间内合理规划和组织好满意度调查工作。

六、调查成果

省校教务处负责数据的汇总、分析，形成调查分析报告。

七、联系方式

1. 业务联系

联系部门：教务处

联系人：王芸，张珍

联系电话：(0311)87829426

电子邮箱：ddjk@hebnetu.edu.cn

QQ工作群：689462502

2. 技术支持

联系部门：信息技术中心

联系人：吉永兵

联系电话：(0311)87041649

QQ 工作群：689462502

附件：2021 年度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联系人表



附件

2021 年度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 联系人表

_____电大

姓名	所在部门	职务	座机	手机	QQ 号	QQ 名	电子邮箱	备注